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【校內收件:3/2(四)前】

請老師協助留意投稿相關細則

項目

- (一)童詩--教師組以30行為限;學生組以20行為限【不含題目】。
- (二)散文--以800字為限,含標點符號。
- (三)童話故事--以1500字為限,含標點符號。
- (四)少年小說--以2500字以內為限,含標點符號。

参加組別:

- 一、學生組:
- (一)國小高年級學生組—分童詩、散文、童話故事、少年小說。
- (二)國小中年級學生組—分童詩、散文。
- (三)國小低年級學生組—分童詩、散文。
- 二、教師組:國小教師組--分童詩、散文、童話故事、少年小說。
- ※每班童詩、散文作品請各提交一件。(低年級散文作品,高年級童話故事、少年小說自由提交)

注意事項:

- 一、參賽作品一律使用 400 字稿紙,以鉛筆或黑色、藍色原子筆繕寫,或打字 參賽(A4 直式橫打、標楷體 14 級、固定行高 20pt,加頁碼)並自行列印, 一律以書面掛號寄送,為免爭議,不接受電子檔。
- 二、作品稿紙上面請勿加註校名、姓名、插圖或任何記號,也不要加裝封面, 稿件不符規定將不予評審。稿件要使用另附的「作者資料表」(如附件一, 【上下分為學生用與教師用之格式,請依使用者類別裁切成半張使用】)與 「作品著作權聲明暨授權書」(如附件二)。(請一律以迴紋針夾在每件作品 稿件之正面左上角。
- 三、參加組別、項目及童詩作品的行數與其餘三類作品的字數之填寫:請在附件一之『作者資料表』填寫投稿項目、組別編號以及行數/字數,敬請參照附件四的範例填寫,例如:A1,教師組童詩,行數/字數(25)行/字;B2,高年級組散文,行數/字數(720)行/字...等。屆時作品經決選後若發現作品行數或字數超過徵文項目規定之範圍,經承辦學校精算確認後剔除其入選資格,以符合參賽之公平性。請注意右上方之欄位是由承辦收件之學校填寫,作者勿填。
- 四、參賽作品以沒有發表、得獎為限,不得仿作、改寫、翻譯、抄襲,若有侵犯智慧財產權,作者自負法律責任外,且追回獎勵並公布撤銷之得獎與獎勵事項,(歷屆曾發現相關抄襲作品,故請各校老師協助謹慎審稿)。參賽作品請自留底稿,恕不退稿;文稿經錄用,編輯有權修改,且市府有發表及使用權。作者需填具作品著作權聲明暨授權書(如附件二)。
- 五、得獎名單將於評審後儘速在教育局網站公布。

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作者資料表 (學生用)

參加組別、項1	高年級組童詩	備註
題		行數/字數 () 行/字
年	年級	
作者姓名		
學校名和	北屯區 文昌國民小學	
指導老的	ī	

※ 本表一律以迴紋針夾在作品稿紙首頁左上角,稿件上不得書寫任何資料。

此欄請填寫投稿項目組別編號	本欄勿填,由承辦學校填寫
B2	

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作者資料表(學生用)

參加組	別、項目	高年級組散文	備註
題	田		行數/字數 () 行/字
年	級	年級	
作者	姓名		
學校	名 稱	北屯區 文昌國民小學	
指導	老師		

此欄請填寫投稿項目組別編號	本欄勿填,由承辦學校填寫
B3	

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作者資料表 (學生用)

參加	四組別、項目	高年級組 童話故事	備註
題	目		行數/字數 () 行/字
年	級	年級	
作	者姓名		
學	校名稱	北屯區 文昌國民小學	
指	導 老 師		

※ 本表一律以迴紋針夾在作品稿紙首頁左上角,稿件上不得書寫任何資料。

此欄請填寫投稿項目組別編號	本欄勿填,由承辦學校填寫
B4	

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作者資料表(學生用)

參加組	別、項目	高年級組 少年小說	備註
題	目		行數/字數 () 行/字
年	級	年級	
作者	姓名		
學校	名 稱	北屯區 文昌國民小學	
指導	老師		

此欄請填寫投稿項目組別編號	本欄勿填,由承辦學校填寫
C1	

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作者資料表 (學生用)

參加	加組別、項目	中年級組童詩	備註
題	日		行數/字數 () 行/字
年	級	年級	
作	者姓名		
學	校名稱	北屯區 文昌國民小學	
指	導 老 師		

※ 本表一律以迴紋針夾在作品稿紙首頁左上角,稿件上不得書寫任何資料。

此欄請填寫投稿項目組別編號	本欄勿填,由承辦學校填寫
C2	

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作者資料表(學生用)

參加	四組別、項目	中年級組散文	備註
題	目		行數/字數 () 行/字
年	級	年級	
作	者姓名		
學	校名稱	北屯區 文昌國民小學	
指	導 老 師		

此欄請填寫投稿項目組別編號	本欄勿填,由承辦學校填寫
D1	

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作者資料表(學生用)

参加組別、項目		低年級組童詩	備註	
題	目		行數/字數 () 行/字	
年	級	年級		
作者	姓 名			
學校	名稱	北屯區 文昌國民小學		
指導	老師			

※ 本表一律以迴紋針夾在作品稿紙首頁左上角,稿件上不得書寫任何資料。

此欄請填寫投稿項目組別編號	本欄勿填,由承辦學校填寫
D2	

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作者資料表 (學生用)

			` , , , , , , ,	
參加組別、項目		低年級組散文	備註	
題	目		行數/字數 () 行/字	
年	級	年級		
作者	者姓名			
學术	交名稱	北屯區 文昌國民小學		
指導	尊 老 師			

臺中市第十三屆兒童文學創作徵文 作品著作權聲明暨授權書

本人	(身分證統一編	淲:)
參加臺中市第十三屆	兒童文學創作徵	文作品,絕無抄襲或侵	犯他人
著作權情事,並自負	法律責任。若作、	品得獎後,同意由主辦	單位無
償以不同形式發行、.	惟廣、保存及轉	載。	
此致			
臺中市政府			

聲 明 人:(簽名)

連帶保證人:(簽名) (或指導老師)

中 華 民 國 112年

月

日